

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48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300號
承辦人：設備組長 徐志蓮
電話：(03)4918239#240
電子信箱：468782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興國教字第11100081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桃園市111年度科學教育區域重點學校計畫
生活與應用科技(二)教師增能研習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1年3月11日桃教資字第
111002230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場次一：111年11月16日(星期三)14:00~17:
00 ；場次二：111年12月14日(星期三)14:00~17:00。

(二)研習主題：場次一：發展數位科技輔助科學教學教材教
法 ；場次二：科展基本概念研習-以生活與應用科學科為
例。

(三)研習講師：尤濬哲博士。

(四)研習地點：平興國中電腦教室1。

(五)研習對象：本市所屬公私立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及高級
中學對生活與應用科技有興趣之教師，以平鎮區教師優
先；因場地與材料有限，各研習場次以20人為限。

教務處 111/11/09 13:54



1110007938

無附件

(六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活動前一天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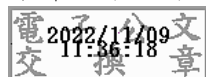
(七)旨揭課程請至桃園市教師研習系統(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ActQry.aspx>)報名，研習編號：場次一：J00025-221100001、場次二：J00025-221100002。

(八)注意事項：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三、請各核准予參與研習之教師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以公(差)假登記前往研習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